附件2：

**内江市市中区农机购置补贴政策**

**落实绩效管理工作方案**

为落实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提高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绩效，根据省农业厅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和市中区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方案，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思路和原则

　　**（一）总体思路**

　　通过实施绩效管理，建立过程和结果并重的监测与评价体系，及时掌握资金使用、政策落实进展情况，客观评价实施成效、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情况，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经验教训，逐步改进落实措施,推进政策落实,持续提高政策绩效。

　　**（二）基本原则**

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要求，制定评估方法、量化考核内容和标准，采用规范的评估程序和方法，全面、准确、客观地衡量工作绩效。

　　二、内容与指标

　　绩效考核包括组织建设、制度建设、保障措施、重点工作、执行实施、实施效果、整改情况等内容。共设立9个一级指标，25个二级指标，同时实行一票否决（详见附表1）。

　　三、方法与程序

评估工作采取镇自评与区级考核相结合的方法，区级考核的方法分为日常考核和重点督查，考核的方式有查阅资料和实地考核，在综合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后得出评估结果，形成评估报告。

　　四、结果运用

（一）依据评估结果，分析存在问题和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建议，并在下一年度督促整改。

（二）省农业厅将考评结果与我区一年度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安排挂钩。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中区**成立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区农林局分管领导任组长，成员由农机推广和监管股等有关科室人员组成，农机监管股负责日常考核工作。

**（二）加强培训宣传。**各镇要正确理解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和评估方法与标准，安排落实相关工作。在工作中，要注意总结好的工作方法和典型经验，逐步形成安全、完善、高效的政策执行体系。

　　**（三）加强监督检查。各镇**要认真做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情况的监督管理工作，要适时组织开展重点抽查，对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整改，确保政策落实到位、取得实效。